



香港街道潔淨問題與改善建議

改善全港社區環境衛生系列研究報告之五

香港經濟民生聯盟

2020年1月

提要：

香港街道潔淨問題有 6 個：一是衛生黑點數量多；二是應用環衛科技進度緩慢；三是外判採「價低者得」，影響街道潔淨服務水平；四是執法力度不足；五是「三無大廈」缺乏支援；六是減廢政策缺乏協調，各自為政。改善建議有 5 個：一是增撥地區資源，設立專項計劃，重點支援清理衛生黑點重災區；二是善用港深創科合作基礎，推動環衛科技項目，加快自動化潔淨步伐；三是加強巡查工作，改善執法效果，了解棄置成因，杜絕違法行為；四是聯繫新環衛理念，與團體合作做好公民教育和宣傳，並輔以更多獎勵計劃和便民措施，培養市民環衛習慣與時並進；五是加強政策配套，健全街道潔淨工作體系，包括做好社區工作、「三無大廈」家居垃圾棄置、檢討外判制度及推出跨部門合作四項配套。

一、香港處理固體廢物概況

香港每天產生多種廢物，過去數十年都市固體廢物量不斷增加。都市固體廢物包括來自住宅及工商業活動所產生的固體廢物，這類廢物會運往堆填區處理。環境保護署資料顯示，2017 年於堆填區棄置的固體廢物，每日有 15,516 公噸，其中以家居廢物最多，每日有 6,404 公噸。廚餘又是香港都市固體廢物中的最大類別。這些廢物必須以不同方式處置。

不過，根據地區反映和實地觀察，香港公眾地方不時發現非法棄置的廚餘、建築物料、大型傢俱、舊電器等固體廢物。這些非法棄置的固體廢物，會產生氣味，影響衛生，也會阻塞通道，成為困擾市民日常生活的環境衛生問題。數字顯示，政府 2019 年 5 月展開全城清潔行動。針對食肆在後巷處理食物、清洗器具、堆放雜物及違法棄置垃圾等涉及街道潔淨的情況，食環署在採取特別行動的首 10 個星期，共發出 219 張傳票、335 張定額罰款通知書、463 張清除垃圾/廢物及清理地方通知書、2,000 多封勸誠信及 700 多個口頭警告，反映公眾地方潔淨問題的嚴重性。



二、本港處理街道潔淨工作存在的問題

香港雖是國際金融中心，具有良好的城市形象，但市容潔淨整體情況，與市民和訪客的期望存在落差。本港街道潔淨工作的問題，主要表現在以下幾個方面：

1. 衛生黑點數量多。

本港多個街道衛生黑點引致鼠患等不同環境問題。以九龍西為例，深水埗、長沙灣保安道街市、紅磡街市、油麻地街市一帶都是衛生黑點。食環署文件顯示，自 2018 年 6 月起，食環署在全港 115 個非法棄置垃圾黑點安裝了網絡攝錄機，隨後並分兩階段在全港共約 150 個黑點加裝，目標循序漸進地增加安裝地點至超過 300 個。數字反映本港衛生黑點數量多，且遍佈多個地區，不僅有礙觀瞻，更成為播毒隱患。

2. 應用環衛科技進度緩慢。

食環署資料顯示，食環署及潔淨服務承辦商共約 11,900 名潔淨組員工，主責提供潔淨服務，包括清掃街道、收集垃圾及其他清潔服務，但潔淨服務承辦商只使用 10 輛機動掃街車以清掃公路、天橋及道路中央分隔欄，食環署及潔淨服務承辦商則共備有 113 輛洗街車清洗街道，¹平均每 96.7 人才獲配給機械潔淨工具。這反映人手清掃街道仍是政府進行街道潔淨工作的主要手段，為人力配套環衛科技進度緩慢。

3. 外判「價低者得」，影響街道潔淨服務水平。

為提高工作效率及節省費用，香港的街道潔淨服務現時一般由食環署透過招標機制委聘外判承辦商提供服務。不過，街道清潔服務在過去多年都是以「價低者得」的方式招標，服務質素差劣。有意見認為，食環署對外判承辦商服務監管不足，不少街道常有垃圾堆放及衛生黑點未加強清潔。2019 年 5 月，申訴專員公署宣佈，就食環署對外判街道潔淨服務的監管及政府對公廁的管理展開調查，反映外判問題引起公眾高度關注，促使申訴專員主動介入。

4. 執法力度有待提升。

食環署已成立 19 隊針對違反清潔法例的專責執法小隊，加強執法。但有意見認為，食環署執法力度不足，成功檢控個案少，未能有效阻嚇隨地棄置廢物的非法行為。例如，有地區意見反映，食環署在部分地區即使安裝了網絡攝錄機，由於入黑、戴口罩、鏡頭死角等原因，違法棄置廢物人士的容貌身份難以確認，有人仍在網絡攝錄機附近位置棄置垃圾，網絡攝錄機成效受到質疑。



5. 「三無大廈」缺乏環衛支援。

俗稱「三無大廈」的舊式私人樓宇，由於沒有業主立案法團、沒有任何居民組織、沒有管理公司，大廈長久存在家居廢物棄置問題。例如，「三無大廈」在沒有指定清潔公司定期收集垃圾的情況下，居民會把家居廢物在就近街道的公共空間棄置，或在街頭公共垃圾桶旁堆積大量家居廢物，甚至隨意丟到大廈平台、簷篷，影響公共環境衛生。

「三無大廈」主要集中在九龍西，當中又以油尖旺區、深水埗區及九龍城區的「三無大廈」較集中。不少油尖旺大南區居民反映意見，指「三無大廈」劊房林立，垃圾堆積如山，影響衛生，既發出惡臭，也招惹蟲鼠，其所衍生出的環境衛生問題，對周邊居民的生活構成極大困擾。

6. 減廢政策缺乏協調，各自為政。

政府部門在推動廢物棄置政策時，往往缺乏協調，各自為政，導致廢物在街道「左袋放右袋」，沒有根本解決街道潔淨問題。政府過去推出「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計劃」、「四電一腦」等廢物收費計劃，都出現非法棄置廢物問題，情況多年來未能解決。未來即將落實的「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和「飲品玻璃樽生產者責任計劃」，由於配套細節欠周詳，外界質疑會衍生更多因迴避計劃而非法棄置廢物的問題，令環境污染及衛生問題進一步惡化。再如政府處理路邊建築廢料、「四電一腦」投訴時，因不屬於食環署職權範圍內，署方多將問題轉介至環保署或路政署，但因權責問題，幾個部門會互相推諉，令處理時間大大拖延。

三、改善處理街道潔淨工作的建議

1. 增撥地區資源，設立專項計劃，重點支援清理衛生黑點重災區。

大舉處理衛生黑點需要更多資源對症下藥。一些衛生黑點多、人流密集的地區，地形情況複雜，要解決當區街道潔淨問題，須要投入更多人力物力優化市容。地區人士熟悉當區街道潔淨需求，是街道潔淨的好夥伴。建議增撥資源，向區議會提供額外撥款，加強與市政相關地區人士緊密合作，為增加人手處理街道衛生黑點、添置自動化潔淨機器等地區議題設立專項計劃，收集在地信息，部署好解決區內獨有環境衛生問題的街道潔淨工作。

2. 善用港深創科合作基礎，推動環衛科技項目，加快自動化潔淨步伐。

全面提升機械化和自動化街道潔淨水平，是推動環境衛生工作的重要助力。建議增撥資源設立自動化和更先進的垃圾收集系統，包括推動購買更多街道潔淨機器、盡快將電動掃街車的使用範圍推展至全港等環衛科技項目，可以有效提高街道潔淨效率



和清潔程度。另外，應善用港深兩地創科合作基礎，與深圳創科企業合作，引進度身訂造的環衛機器，加快自動化步伐。

3. 加強巡查工作，改善執法效果，了解棄置成因，杜絕違法行為。

《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香港法例第 132 章)訂明，任何構成妨擾或損害或危害健康的積聚物或棄置物，可循簡易程序處理。本港具備法律基礎處理違反公眾衛生的行為。食環署就違法棄置廢物的問題處理多年仍未有效遏止，未能有效執法是重要原因。目前食環署正循進漸進增加在後巷安裝網絡攝錄機，加強監察違例棄置垃圾的情況，下一步應透過錄像掌握棄置行為規律和棄置人身份，加密巡查行動，並增加夜間巡查次數，切實加強執法工作，提升阻嚇作用。同時，應與地區人士保持緊密聯繫，了解違法棄置廢物的源頭，及早消除產生違法棄置行為的成因，從根本上杜絕違法行為。

4. 聯繫新環衛理念，與團體合作做好公民教育和宣傳，並輔以更多獎勵計劃和便民措施，培養市民環衛習慣與時並進。

保持公眾地方清潔衛生，與公民良好習慣息息相關。加強公民教育，讓社區共同參與及改善街道清潔狀況，可以廣泛推動市民養成良好習慣。特別是隨着城市進步，社會對環境衛生水平的要求更高，保持城市街道潔淨已上升到保護環境、保護地球資源的層次，更多與環境衛生相關的新措施、新觀念推陳出新，市民需要的環衛知識比以前更廣泛，更需要傳播新資訊，強化環境衛生公民意識。建議與地區團體、保育團體合作，聯繫新型的城市環境衛生理念，配以實用的政策專題和貼地信息，定期製作宣傳品，培養市民回收減廢、垃圾分類的新習慣，並與環衛商會和工會推動認識環衛作業探訪活動，促進業界與民間交流。同時，應在現行懲罰機制以外，輔以更多獎勵計劃和便民措施做好教育工作。例如，設立更多獎勵機制，透過積分、禮品、榮譽稱號等形式，配以便利市民棄置廢物的措施，鼓勵市民培養環衛習慣與時並進。

5. 加強政策配套，健全街道潔淨工作體系。

政策配套是維持香港街道潔淨的重要環節。政策配套不健全，會減低街道潔淨工作的成效，削弱市民對政府維護市容執行力的信心。建議加強以下四方面的政策配套，以健全街道潔淨工作體系：

第一，做好社區工作配套。

固體廢物源自社區，社區是落實街道潔淨工作的起點，潔淨政策需要社區層面緊密配合。做好社區工作配套，可為政策發揮補漏作用。以垃圾徵費計劃為例，部署良好的社區回收工作，包括檢討回收鏈的實行情況、研究為社區回收中心的運作提供常規性撥款、與社區中心合辦廢物處理社區教育計劃、委派清潔大使進行社區探訪、政府與屋苑和屋邨管理處合作分發指定垃圾袋等項目，都有利落實好街道潔淨工作。



第二，做好「三無大廈」家居垃圾棄置配套。

「三無大廈」缺乏統一管理機制，居民處理家居固體廢物出現困難，單靠懲罰不能減少違法棄置行為。建議推動與「三無大廈」相關的一系列收集家居廢物配套計劃，協助居民有效處理家居廢物。這些配套包括：由民政事務總署推行「聯廈聯管」先導計劃，集合整條街道的多幢「三無大廈」聘請管理公司，集中處理家居垃圾；鼓勵由非政府機構營運的中心與外展隊緊密協作，加強對區內居民減廢及回收的支援；增加社區垃圾站數目，便利居民就近棄置垃圾。

第三，檢討外判制度配套。

為提高工作效率及節省費用，食環署將街道潔淨服務外批無可厚非。針對「價低者得」、外判商質素參差弊病，應從價格、水平、技術、人員等方面，全面檢討外判制度，同時加強對外判公司監察，確保環衛質素。

第四，推出跨部門合作配套。

街道潔淨與環保和民政政策緊密相隨，涉及食環署、環保署、路政署和民政事務總署等多個部門。減少建築廢料、「四電一腦」等政策推動過程中所產生的非法棄置問題，顯示跨部門合作對保持街道潔淨的重要性。為此，應訂立跨部門機制，並由民政事務總署作統籌，共同解決社區各項衛生及害蟲的問題，同時成立聯合特別職務隊，確保處理違法廢物棄置工作的責任分工。

ⁱ 食物環境衛生署：〈清掃街道：服務承諾〉，資料來源於：

https://www.fehd.gov.hk/tc_chi/pleasant_environment/cleansing/clean1.html (最後訪問時間：2019年10月2日)。